2021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9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职能简介 3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

三、 机构设置情况 13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四部分 附件 30**

**第五部分 附表 3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6

二、收入决算表 36

三、支出决算表 3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6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6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6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6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6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6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职能简介

1、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综合执法、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实施计划、管理标准等规范性文件，会同相关部门拟订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目标并组织实施。

2、负责城市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集中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公用事业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根据省、市、区部署和要求，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

3、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工作。依法对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负责环境卫生作业企业的行业管理。负责事权范围内城市建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的监督管理。

4、负责全区市政公用设施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市政公用设施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事权范围内城市主干道、城市主干道桥涵、隧道、城市照明、景观照明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雕塑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场（点）的规划定点工作。

5、负责全区城市绿化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区城市园林绿化行业的管理、业务指导、培训、督促和检查。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的制定。负责城市建成区管理权限内行道树及其附属公共绿地的管理。负责城市规划区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

6、负责城市供水、城市排水、城市节约用水、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的行业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拟订城市供水、城市排水、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规划。执行城市供排水行业的服务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城市供水、城市排水管网的监督管理。参与城市建设中供排水管线的改（扩）建项目的规划及审批工作。

7、负责燃气行业综合管理工作；拟订燃气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燃气经营单位落实行业规范、标准。

8、负责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机构对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案件的派遣、批转、回复工作。

9、拟订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管理。

10、参与城市新建、改扩建项目中涉及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方案审查、综合验收。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13、职能转变：根据 “放管服”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精简审批环节，优化项目报建审批流程，推动“最多跑一次”“互联网+政务服务”等改革事项取得重大突破。参与并联审批、联合勘验、联合测绘、联合审图、联合验收以及区域评估。推动审批服务理念、制度、作风全方位深层次变革，最大限度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便捷性。推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运用大数据精准分析和评估审批服务办件情况，有针对性地改进办理流程，让办事更便捷、服务更优质。以审批智能化、服务自助化、办事移动化为重点，整合实体大厅、网上平台、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服务热线等，建立统一的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实现线上线下功能互补、融合发展。加快水、气等服务领域改革，引入社会竞争，强化行业监管和社会监督，解决办事手续繁、效率低问题，提高服务质量。压缩办水办气时间，推动尽快取消申请费、手续费等收费。

##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全面完成2021年春节氛围营造。

圆满完成2021年春节氛围营造，重点对攀西商厦至十二中路口沿线，亓伟广场、玉泉广场和区政府门口进行打造，体现了西区的地标性，塑造出美丽现代的主题街景，不仅达到了美观、节能、经济的装饰效果，更做到了“节能、环保、美观、可重复利用、能长期展示”的要求，为西区城市增添了亮色。

2.持续聚焦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

**（1）抓好绿地可燃物垃圾清理工作。**共开展集中行动4次，清理可燃物20余吨，发现燃气企业红线范围内可燃物垃圾隐患2个，均已整改完毕。

**（2）抓好河门口公园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安排专人进行卡点值守，制止野外用火2起；对园内的枯枝落叶进行及时清理，清理面积达2000余平方米；在公园后山等林木茂盛的区域通过将林木间的杂草铲除的形式建立防火隔离带达3000余平方米。

**（3）参与全区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积极参与开展“3.12”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共发放各类宣传单、册800余份，小礼品100余份。在清明等高火险期间主动下沉金桥村四组进行卡点值守工作，共派出108人次。协助格里坪村开展计划烧除工作，出动工作人员30名，车辆3台，水车1台，烧除堆积杂草、枯枝败叶近5吨。

3.全力开展央督和省督环保督察攻坚。

**（1）做好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加强清扫保洁力度，加大洒水降尘频次，对辖区内46座垃圾池、78座垃圾房、83个垃圾箱体、235个垃圾桶及165处垃圾点位进行清运及清洗消杀，共出动清运车辆4832台次，投入清运人员约8700人次，清洗消杀车辆4125台次，消杀垃圾收集箱体13023个次，垃圾清运13320.14吨，清洗消杀垃圾房9360座次。

**（2）加大道路扬尘治理。**开展环境卫生巡查约200余次，清运垃圾约13320.14吨，环卫道路冲洗洒水约26496吨，出动清扫人员约117720人次，清除沿街小广告19295余张；清理绿化带520处，清理卫生死角570处；清洗地下通道53次，完成道路清淤10次。

**（3）开展油烟专项整治。** 输局等部门，对过往货运车辆进行停车检查。截至目前，共检查货运车辆46000余台，劝返冲洗轻微脏车270余辆，警告谈话180余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1600余份。

**（4）完成渗滤液处置提标。**为解决全区生活垃圾堆场渗滤液处置问题，主动协调运行企业，投入资金近100万元，完成处置设备的添置及整修，实现系统联动运转，做到进出水连贯运行，出水达标进行循环利用。

4.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

**（1）加强节假日疫情防控。**严格执行节假日期间带班领导24小时在岗带班、值班人员24小时“双人双岗”在岗值班制度，对燃气企业、河门口公园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疫情防控检查。

**（2）加强市容环境秩序治理。**取缔公共区域涉及的活禽、水产交易和宰杀等摆摊设点行为。截至目前，共计出动执法人员3200余人次，清理占道经营摊点4500余处，巡查辖区市场周边400余次。

**（3）加强重点场所疫情防控。**推广使用“四川天府健康通”，已申领使用185人（含退休，临聘、借调等在岗人员）。在局机关大门，河门口公园北门、东门、西门，环卫机关楼，垃圾中转站设置场所码，坚持使用，确保防控工作不断档。在园内醒目位置及重要点位张贴“四川天府健康通”场所码，要求入园人员扫码通行，测量体温，全程佩戴口罩，遵守节假日和观花节期间疫情防控要求，截至目前，公园扫场所码扫码4.25万次。

**（4）做好重点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组织局机关、西区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保洁公司、燃气企业等人员进行接种，成功接种疫苗562人。同时，组织本单位及行管企业符合已接种灭活疫苗第二剂满6个月的人员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针，现已有123人完成加强免疫针接种。

5.全面完成环卫体制调整。

2021年3月攀煤集团对江南片区环卫工作弃管，我局立即接管攀煤所移交的江南片区垃圾收转运工作，并同步启动全区环卫体制调整，通过多次实地调研，对江南移交区域的清扫保洁、垃圾收转运工作制定方案，结合全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理，形成方案，报请区委、区政府审定后，已全面开展。在完成道路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招标后，对涉及的人员妥善分流，共精简临聘人员26名，实现全区环卫体制全部市场化，并为应急作业储备力量，确保了空气质量等重点工作由充足的洒水作业力量，11月江南片区新招企业入驻，12月所有清运工作全部市场化运行，到明年1月，除河门口街道外，全区清扫保洁按市场体制统一运行。

6.全面启动河门口公园委托运行管理。

按照区政府的部署，主动和鼎信集团对接，梳理制约河门口公园发展的问题，积极研究新运行体制，经区委、区政府审定后，从12月开始将河门口公园委托给鼎信集团运行维护，同步解决2017年以来的遗留问题，制订出新的共管期运行方案，确保平稳过渡。

7.全力推进文明城市创建。

成立城区街道创文巡查小组，由局领导班子成员带队每周对全区重点区域、路段开展创文巡查，对发现问题亲自抓整改、抓落实，发现、整改问题150余条；认真落实创文包保工作，深入社区开展包保活动7次，发放宣传手册480余册、入户宣传问卷350余份，清理小广告100余张，开展卫生扫除7次，开展文明劝导23次，在沿线花池、花箱补栽麦冬3000余平方米，对沿线1703个绿地、花池、树坑开展锄草清理，对西区主次干道8012株行道树及河门口公园内、高家坪火红影视基地树木进行刷白。

8.开展市容市貌整治。

实行定时、定点、定人、定责、定标的管理模式，及时发现并处理问题。加大户外广告专项整治，共清除违规户外广告350余块，拆除横幅200余幅，清除违规落地灯箱240余块，更新陈旧破损店招45余块。同时，不定期排查辖区内店招及户外广告的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经营户整改落实，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持续推进“牛皮癣”常态化治理，通关喷淋刮除、色漆覆盖、酸洗涂抹等方式，共清理张贴“牛皮癣”小广告逾200处，清理小广告7000余份。

9.提升绿化管护质量。

对玉泉广场及区政府周边绿地进行整治，修复破损花台636米，补植苗木158平方米，栽种植物3700株，修补花箱10个，清理枯枝、落叶9450平方米。在河石坝建工驾校旁36米长的花池整治中，开展修复、喷真石漆，并栽种植物1250株。开展旱季浇水保苗工作，截至目前，租用水车浇水54天，平均每天浇6车水。对凉风坳至格里坪、攀西商厦至汪家农庄、苏铁中路等沿线约19000平方米的绿地、花池、花箱进行绿植修剪5次，并及时清运了垃圾。对动力站、玉泉连接线感染菟丝子的346株行道树进行了清理。在风季抢险工作中，清理沿线死树11株，修剪存在安全隐患的行道树33株，修剪遮挡道路交通标识标牌的行道树3株，加固易倒伏树木14株。开展辖区绿化种植覆土溢出整治，共清理树坑274个，花池30个，清理面积842㎡。开展红火蚁排查整治，对发现红火蚁的攀煤同心广场、格里坪漂流基地花箱等进行治理，领取杀蚁饵剂500袋，治理面积约9亩，张贴温馨提示单20张。

10.加强法治工作。

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制定年度法治培训计划，推动法律进机关、进公园、进社区等活动，确保普法工作的全面开展。截止目前，开展各类宣传活动13次，利用LED屏播放法律宣传广告2000余条，制定、悬挂法治建设宣传广告100余条（块）,发放宣传资料15000余份，制作法制宣传微视频3部。党委会、局长办公会学习法律法规18次，组织全局职工集体学法3次。组织执法人员参与省、市、区三级组织的法治培训3次，参与人数25人。依法依规办理行政处罚案件，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2件，处罚金额387204.2元，其中普通行政处罚案件11件，处罚金额386454.2元；简易处罚案件11件，处罚金额750元。

11.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对燃气安全使用、销售、储存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和处置，共发出安全隐患整改告知书24份，完成整改24份，整改率100%；对西区垃圾周转站、环卫服务中心、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执法监督股安全检查17次，发出安全隐患整改告知书1份，整改率100%。截至目前，累计检查瓶装液化石油气销售门市共16次，出动检查人次32次；检查燃气企业117次，出动检查人次236次，开展重大节日节前安全检查4次，出动人员28人次。

12.持续畅通民意渠道。

完成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省12345热线平台对接工作，于10月19日正式启用新系统，打造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及时督促解决行道树、垃圾箱、沟盖板等高发部件类问题，处置道路不洁、绿地脏乱、乱堆物料等多发事件类问题。截止目前，西区数字城管系统共收到各类案件41236件。其中，需要相关部门（单位）处置案件41236件，实际处置41101件，处置率为99.67% ，按期处置数33663件，按期处置率为81.63% 。共受理12345市民热线2144件，结案2098件，正在办理46件，结案率97.85%。逐步实现对城市的“科学、严格、精细、长效”管理，城市“脏乱差”现象明显减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13.完成市政职能划转。

根据职能职责调整，将市政管理、城市防汛、城市供水等职责划转至区住建局，同时划转相关行政权力包括：行政许可5项、行政征收2项、行政检查1项、行政奖励1项、其他行政权力1项。按照《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乡镇（街道）行政权力清单（2021年本）＞的通知》（攀西府办发〔2021〕32号）要求，梳理下沉至格里坪镇行政权力36项，行政许可1项，行政处罚31项，行政强制2项，行政征收2项。

1. 机构设置情况

2021年区综合执法局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财务不独立核算）。

纳入我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攀枝花市西区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634.79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132.2万元，下降44.73%。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财政应返还额度全部追减。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万元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2390.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48.26万元，占89.8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2.09万元，占10.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2万元，占0.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2634.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2.83万元，占30.09%；项目支出1841.96万元，占69.9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31.92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104.71万元，下降44.43%。主要变动原因是上年度项目支出结转到本年度1460.6万元，本年度财政应返还额度全部追减。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19.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14%。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61.58万元，降低27.08%。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招录新进参公人员7人，增加基本支出，本年度减少四花、中转站等项目支出。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19.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50万元，占1.6%；**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7.53万元，占5.93%；**卫生健康支出**38.8万元，占1.67%；**住房保障支出（类）**50.01万元，占2.16%；**节能环保支出（类）**1200万元，占51.73%；**城乡社区支出（类）**1094.22万元，占47.17%；**其他支出（类）**61.36万元，占2.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319.7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2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65.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65.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原因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支出决算为83.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6.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67.7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50.0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4.5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65.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39.8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18.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9.4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6.8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4.7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7.2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1.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9.9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24.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65.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5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5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31.67万元，下降92.52%。主要原因是2020年购入两辆公务用车，本年度未购置车辆，且本年度本着节约原则，严格把控公务车运行维修及燃油费用，减少公务用车使用，降低油耗。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8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3辆、执法用车5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56万元。主要用于执法、绿化、市容巡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我单位无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主要我单位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2.09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攀枝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12万元，比2020年减少2.96万元，下降4.6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支出，减少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攀枝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春节氛围营造、办公设备更新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共有车辆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执法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绿化、市容日常工作巡查。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春节亮化氛围营造”、“春节慰问一线职工”、“绿化日常管护”项目等2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攀枝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注：单位2021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为本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中涉及本单位的附表）**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实行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 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 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 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本年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 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 的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反映除预备费、预留、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未划分的项目支出、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其他支出以外的其他支出。

2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西区数字化城管指挥中心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我局主要职能之一负责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机构对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案件的派遣、批转、回复工作。

2．项目背景：该项目未进行立项，属于我局法规股（数字化指挥中心）负责项目，运用大数据推进城市管理，及时解决群众需求、诉求，重点提升派单的及时处置率，构建属地为主，部门协作，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将“为民办实事”融入服务平台，切实解决西区及时处置率低的问题，提升群众获得感。

3．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上实行层层把关，多级审查付款制度。该项目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具体使用范围为辖区内绿化管护。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数字化城管运行经费为2021年区财政共预算资金97.09万元，调整预算数为0.1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负责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机构对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案件的派遣、批转、回复工作。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完成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省12345热线平台对接工作，于10月19日正式启用新系统，打造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及时督促解决行道树、垃圾箱、沟盖板等高发部件类问题，处置道路不洁、绿地脏乱、乱堆物料等多发事件类问题。截止目前，西区数字城管系统共收到各类案件41236件。其中，需要相关部门（单位）处置案件41236件，实际处置41101件，处置率为99.67% ，按期处置数33663件，按期处置率为81.63% 。共受理12345市民热线2144件，结案2098件，正在办理46件，结案率97.85%。逐步实现对城市的“科学、严格、精细、长效”管理，城市“脏乱差”现象明显减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本项目为市数字化指挥中心统筹项目，根据市城管执法局《关于缴纳2021年攀枝花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项目运行经费的通知》具体申报。因此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事前、事中、事后的方式评价该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且主要由市级主管部门对我区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上年末进行预算工作时申报，年初经过人大批复，财政下达拨付经费。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属于区级预算项目经费，年度分配金额97.09万元。

2．资金到位。年初预算指标到位，决算调整预算数

3．资金使用。支付0.1万元，未完成该项目支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项目预算、资金拨付等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专款专用。财务人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资金的审核、支付、核算，财务处理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根据区财政预算项目批复，下达项目经费指标，预算单位进行项目实施。

2.资金支付根据项目进度情况，报分管领导审批同意后呈报局党委会，通过局党委会后由财务人员及财务分管领导审核并同意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

数字化城管运行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法》、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局为加强项目管理所采取了事前、事中、事后的绩效评价监管工作方式方法，做到了及时监督项目开展情况，实现了项目按照工作计划顺利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已完成，依托数字化城管和“12345” 便民服务热线，实行“5+2”、“白+黑”式执勤，24小时开展业务办理，截止目前，需要相关部门（单位）处置案件41236件，实际处置41101件，处置率为99.67% ，按期处置数33663件，按期处置率为81.63% 。共受理12345市民热线2144件，结案2098件，正在办理46件，结案率97.85%。逐步实现对城市的“科学、严格、精细、长效”管理，城市“脏乱差”现象明显减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为城市发展服务，推动城市管理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为招商引资企业、旅游、康养提供良好印象。

社会效益：为全区人民服务，通过对各类城市管理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处理，达到改善全区人民生活水平和工作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的目的。

生态效益：地面环境整治，有效促进生态发展。

可持续效益：提供高效、精细、便民的城市综合运行管理和民生服务。

服务对象满意度：“12345”便民服务热线24小时开通，群众反映的问题或建议及时得以反馈和解决，调查满意度达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年各项目按照工作计划顺利推进，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均达标。继续加强数字化城管运行处理，将“为民办实事”融入服务平台，切实解决西区及时处置率低的问题，提升群众获得感。

**（二）存在的问题。**

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区财政收入少，财力紧张，只能确保基本运转，故运行费用未支付完。

**（三）相关建议。**

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推进项目。

|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72001 | 实施单位 | 攀枝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0.1 |  执行数： | 0.1 |
| 其中：财政拨款 | 0.1 | 其中：财政拨款 | 0.1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处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处理各类百姓诉求，主动发现群众身边环境问题，要求部门按时效进行处置，提升西区人居环境 | 处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处理各类百姓诉求，主动发现群众身边环境问题，要求部门按时效进行处置，提升西区人居环境。资金未支付完成。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数字城管案件处理 | 结案率不低于95% | 99.67% |
| 12345市民热线处理 | 结案率不低于95% | 97.85% |
| 质量指标 | 处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 | 改善全区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 完成 |
| 时效指标 | 处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 | 全年 | 完成 |
| 成本指标 | 97.09万元 | 97.09万元 | 未完成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解决百姓诉求 | 让社会环境更和谐 | 完成 |
| 社会效益 指标 | 维护社会秩序 | 主动发现群众身边环境问题，提升西区人居环境 | 完成 |
| 生态效益 指标 | 发现生态环境问题 | 解决生态环境问题 | 完成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为百姓提供需求、诉求平台 | 维护社会稳定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以上 | 完成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